

证券代码：831724

证券简称：信而泰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占有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海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股东中移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推荐，拟提名杨海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石锦娟、苏玲、唐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披露的《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